

标 题：关于对“全国市场监管卫士”集体和个人拟表彰对象进行公示的公告

索引号：2021-1639130845078

主题分类：公示公告

文 号：无

所属机构：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局

成文日期：2021年12月10日

发布日期：2021年12月10日

关于对“全国市场监管卫士”集体和个人 拟表彰对象进行公示的公告

根据《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开展“全国市场监管卫士”评选表彰活动的通知》（国市监质监发〔2021〕57号），经全国各级市场监管部门逐级推荐评选，“全国市场监管卫士”评选表彰工作领导小组审核研究，拟表彰“全国市场监管卫士”集体98个（附件1）、“全国市场监管卫士”个人197名（附件2），现予以公示。

为充分发扬民主、广泛听取意见、接受社会监督，现就拟表彰对象进行全国公示，公示期为2021年12月10日至12月16日。

公示期内，如对公示的拟表彰对象有异议，可以通过电话、传真、电子邮件、信函等形式向“全国市场监管卫士”评选表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反映情况（信函以到达日邮戳为准）。反映情况须客观真实，以单位名义反映情况的材料需加盖单位公章，以个人名义反映情况的材料应署实名，并提供有效联系方式。

“全国市场监管卫士”评选表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方式：

电 话：010-82260061、82260423

传 真：010-82260389

电子邮箱：liuchao@samr.gov.cn

通讯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8969

